

汝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汝州市推进碳氢新材料产业发展
工作方案的通知

汝政办〔2023〕18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有关单位：

《汝州市推进碳氢新材料产业发展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3年3月15日

汝州市推进碳氢新材料产业发展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拉伸我市煤炭焦化及电石产业链条，延伸发展精细煤化工产品，加快推动我市碳氢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实现产业之间协同循环发展，结合我市工作实际，现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全面落实河南省、平顶山市关于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的总体要求，以汝州市碳氢新材料产业园建设为载体，加快推动我市煤焦化行业绿色转型和高质量发展，实现产业

之间协同循环发展，形成产业链闭环，努力开辟平顶山中国尼龙城汝州“第二战场”。

二、主要目标

按照园区一体化谋划、分步实施，充分整合资源、突出重点，长短结合、突出效益，规划近期、中期、远期发展目标，力争到2025年底，在完善产业链、提升价值链上取得重大突破，入驻园区各企业的“亩产效益”达到全省先进水平，园区年产值达到500亿元，利税突破60亿元；到2030年产值能够达到600亿元、利税105亿元。形成涵盖从上游基础原料、中间体、到下游新材料的完整产业链，实现闭环发展，打造国内领先的绿色低碳新材料基地。

三、重点工作

（一）科学规划产业布局。结合我市产业优势及行业特点，聘请专业团队，高标准、高质量编制汝州市碳氢新材料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安全发展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消防专项规划、节能评估报告、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等，编制规划要有前瞻性和可操作性，能够指导全市未来5年至10年碳氢新材料产业的发展。规划要重点抓住产业集群这一关键，充分利用上下游配套产品，谋划投资省、见效快、附加值高的新材料项目。

（二）做好园区前期工作。经开区要确定碳氢新材料产业园边界，加快推进园区前期土地收储、上报审批工作，为园区建设提供土地保障。同时，重点做好园区规划与经开区发展规划、化

工专区规划的有效衔接连通工作，为汝州市碳氢新材料产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着力开展重点拜访。重点拜访宁夏宝丰能源集团（甲醇、焦油深加工、针状焦、苯加氢）、首山化工（甲醇、苯精制、针状焦）、九龙新能源（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碳素制品）、山西三维（1.4 丁二醇）、蓝星化工（1.4 丁二醇）、淄博齐翔腾达化工（可降解塑料）、金发科技（可降解塑料）、浙江恒泰源（聚氨酯弹性体）、无锡双象（聚氨酯弹性）等行业龙头企业，学习先进经验、技术，同时加大产业招商力度，开展精准招商，争取项目合作，推动我市煤化工精细化发展，既“招新增新”，又“借旧育新”，打造“吃干榨净”式的煤炭焦化全产业链。

（四）大力推进招商引资。进一步加强与省级各行业协会对接力度，高质量完善汝州市碳氢新材料产业园“四张图谱”，有计划开展“四个拜访”活动。加强与平煤神马集团对接，争取年产 10 万吨二甲基甲酰胺、年产 24 万吨甲醇、年产 20 万吨碳酸二甲酯等项目早日签约落地。同时，聚焦我市碳氢新材料产业园发展方向及定位，寻找新的突破口，充分利用以商招商、协会招商、链条招商、承接产业转移等多种手段，积极招引行业龙头及配套产业入驻，壮大我市碳氢新材料产业。

（五）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天瑞焦化绿色智能低碳环保大型化升级改造项目和河南电化 90 万吨技改扩能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完善项目前期手续，实现上半年实质性开工建设，为

平顶山市煤化工产业发展及汝州碳氢新材料产业园建设提供有力的原料支撑。

四、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汝州市碳氢新材料产业发展指挥部，统筹指导协调园区规划建设、招商引资、项目落地等工作。指挥部下设 3 个工作专班。其中，设计规划专班由经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信局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开展工作；招商选资专班由商务局牵头，各相关部门、乡镇街道配合；园区建设推进专班由经开区、汝南街道、蟒川镇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市工信局局长王玉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同时，抽调各成员单位 1 名业务骨干，脱离原岗位，专职在办公室工作。

(二) 强化政策保障。积极争取国家、省、平顶山市各类专项资金及政策性投资等各项扶持政策，优化整合我市本级各类财力资金向碳氢新材料领域倾斜，制定关于碳氢新材料项目的财政、税收优惠政策，设立碳氢新材料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对碳氢新材料项目，从规划制定、招商引资、项目包装、技术引进、成果转化、项目研发、资金扶持、引进专业技术人才等方面提供专项资金支持。对新上碳氢新材料项目优先落实土地、能耗、煤耗、环境容量等指标，开辟绿色通道，积极为项目办理各类审批手续。

(三) 强化跟踪问效。将碳氢新材料产业发展工作纳入市政府重点工作督查范围，明确目标任务，各相关责任单位要主动作

为、责任到人、密切配合，市委市政府督查局要定期跟踪督查，对工作不重视、措施不落实、成效不明显的单位，将采取提醒、约谈、通报等措施，强力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取得成效，努力推进汝州市碳氢新材料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附件：汝州市碳氢新材料产业发展指挥部

附 件

汝州市碳氢新材料产业发展指挥部

指 挥 长：刘国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指挥长：齐瑞锋（市政府党组成员、经开区管委会主任）

高永利（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王国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樊顺昌（市发改委主任）

王玉杰（市工信局局长）

丁 勇（市公安局政委）
韩增群（市财政局局长）
张胜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杨景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书记）
韩沛毅（市商务局局长）
李丰义（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张延武（市煤矿安全监察局局长）
王似阳（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汝州分局局长）
梁帅军（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范强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魏军杰（市金融工作局局长）
董承阳（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陶晓伟（市税务局局长）
漫鸿义（市科技局局长）
郭军涛（经开区商务服务部部长）
袁彩丽（经开区规划建设部部长）
李党辉（经开区经济发展部副部长）
许刘峰（国网汝州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秦晋勇（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总经理）
樊轩源（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关继克（汝州市丰阳热能有限公司总经理）

指挥部下设 3 个工作专班，具体如下：

（一）设计规划专班

牵头单位：经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信局

配合单位：发改委、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汝州分局、应急管理局、汝南街道、蟒川镇

职 责：负责编制汝州市碳氢新材料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安全发展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消防专项规划、节能评估报告、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等；指导园区、企业合理高效使用能耗、煤耗、土地、环境容量等指标；同时，做好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工作。

（二）招商选资专班

牵头单位：商务局

配合单位：经开区、工信局、各乡镇街道

职 责：编制碳氢新材料产业“四张图谱”，有计划开展“四个拜访”，加强与平煤神马集团对接，尽快谋划确定碳氢新材料产业园前期入驻项目；围绕我市现有焦炉煤气、粗苯、焦油、电石及电石炉气等资源，招引一批下游碳氢新材料企业，拉长碳氢新材料产业链条。

（三）园区建设推进专班

牵头单位：经开区、蟒川镇、汝南街道

配合单位：发改委、工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急管理局、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汝州分局、住建局、水利局、国网汝州供电公司

职 责：负责专业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管网供水、变电站、燃气设施、集中供热设施建设；负责碳氢新材料产业园区入驻企业项目用地指标调拨、征地拆迁、土地证及相关证照办理等事宜，全力服务企业，推进项目快速落地实施。